

# 撬开一辆车仅需几十秒 这伙人专门瞄准高档轿车盗窃车内财物 “开锁大盗”落网记

□通讯员 任君箫 王向东

**本报讯** 一辆锁好的车,仅仅需要几十秒钟,个别车型甚至几秒钟,在李某等人手中都能顺利打开。自今年1月起,这伙人以技术开车锁的方式连续盗窃7起。近日,这四名“技术开锁大盗”被周口市公安局文昌分局案件侦办大队抓获。

据办案民警介绍,3月11日14时许,轿车车主杨先生将车停放在辖区某宾馆门口,锁好车后离开,18时左右打开后备箱发现一箱五粮液被盗,当时没有报警,13日8时杨先生

发现放在车内的高档手表和一枚蓝宝石被盗,遂报警。

接警后,侦查员通过走访并调取现场周边的监控录像发现,在案发时分,一辆无牌迈腾轿车纳入侦查民警视线,该车在案发时曾在杨先生车前停留。嫌疑车辆在作案时未悬挂牌照,给以车找人侦查策略带来了不小的难度。侦查民警不放过任何蛛丝马迹,最终发现该车在距离案发地近50公里郸城县某段公路上出现过,一个不起眼的发现给侦查工作指明了方向,专案组马上安排侦查员开展实地摸排调查。经过一个多月的不懈努力,最终锁定嫌疑人并成功抓获该案主犯李某。

嫌疑人李某交代,同伙还有李某某、苑某、何某四人,他们是同乡,都通过不同渠道学习过技术开锁,特别是技术撬开高档轿车,几个狐朋狗友,专走歪门邪道,最终落网。

目前,涉案人员均被抓获,李某等4人因涉嫌盗窃罪已被依法逮捕,案件还在进一步侦办中。

警方提示市民,汽车不是保险箱,下车时务必将贵重物品带离;若确有需要在车内存放,应将车辆停放在有人看管、监控设施齐全的正规停车场,尽量不要停放在路边、桥下或绿化带周边,以免给不法分子可乘之机。



主讲人:马三智 (第十三期)

## 规范电动三轮车 四轮车管理

周口市公安机关对中心城区电动车实行挂牌办证管理,挂牌的电动四轮车驾驶人必须持有C2以上驾驶证。此项措施出台立即引起热切关注。老马本期就聊聊电动三轮车、电动四轮车。

老马记得大概2012年后,外形酷似汽车的电动三轮车、电动四轮车(合格证上大多是“旅游观光车”)在城市道路、县城和乡镇道路逐渐多了起来。

这类电动车辆冠以多种名称:“老年步车”、“观光车”、“低速四轮电动车”、“高档四轮电动小轿车”、“电动汽车”等名称,车辆品牌有嘉陵、宗申、力帆、钱江、金彭、长帆、华昊、广运、豪爵等多个品牌。这类车辆一是节能环保,无尾气排放,价格低廉,能遮风挡雨,容易驾驶。二是车辆体积小,可以随意通行大街小巷,轻便快捷、相对快速且节省体力,符合群众出行“一车代步”的要求。三是使用电池作动力,时速在20公里至60公里之间,充电一次可跑100~200公里左右,消费成本低。四是非法营运搞创收。一些人员在代步之余可以用来专门拉客营运,解决就业创收问题。五是游走在法律边缘,随意上路、交通违法而“无人管”。这诸多原因而备受市民特别是老年人青睐。特别是近两年三轮电动车、四轮电动车如雨后春笋般迅猛发展起来,同时也带来严重的交通安全隐患:一是超标严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有关规定,电动车的时速不能超过15km/h,然而,现在生产、行驶在道路上的三轮、四轮电动车时速大大超过法律规定的时速,超标严重。据调查,一些四轮电动车体积和一辆小型低排量汽车相当,在车辆介绍中显示,最高速度可以达到80km/h。二是交通安全隐患突出。车辆速度快容易引发交通事故。按照如今厂家的设计,当前的三轮、四轮电动车设计时速达到20至80公里每小时,而如此体积小,稳定性差,不适用高速行驶的车辆一旦超过标准电动车的时速,后果不堪设想。由于存在不用上牌、驾驶证的误区,没有经过机动车培训的驾驶人往往交通法律法规淡薄,开上机动车道、闯红灯、逆行、随意抢道、并线、乱停乱放、酒后驾驶等交通违法随处可见,极易引发交通事故。制造“老年杀手”,老年人判断能力下降而驾驶这种车辆上路,随时会发生交通事故。三是交通事故呈上升态势。随着三轮、四轮电动车的不断增多,交通违法突出,引发的交通事故呈上升态势。

周口市公安机关对中心城区电动车实行挂牌办证管理,发放《电动车登记证》,按照其车类性质,区别对待,分类管理是借鉴其他省市管理经验,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我市实际制定的管理制度。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城市管理水平,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的发生,保障和维护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请广大市民理解、配合和支持公安机关,主动到指定地点挂牌办证,共同打造安全畅通的道路交通环境。

## 甘做警营“不老松”

□通讯员 王天臣 文/图

**本报讯** 在周口市公安局港务分局公安队伍中,有这样一个“不老松”、这样一个“老黄牛”,数十年来,他始终战斗在打击犯罪的最前沿,任劳任怨、默默奉献,虽白发皓首仍然执着认真地对待岗位上的每一天。他就是该分局案件侦办大队张建中同志,今年已近60岁,再过两个月就光荣退休了。

张建中18岁参加工作,一干就是42年,在刑警岗位上工作了29年。先后荣立个人二等功一次、三等功一次;荣获全省优秀人民警察称号一次;连续四年被评为优秀法制副校长,破获大案、要案不计其数。无论在工作上还是在生活中,不管什么时间,什么地点,什么人,只要群众找他办事和帮忙,他总是热心助人,力所能及地以最快的速度办理和提供最大的帮助。多年来,他克服年龄、身体等困难,坚持战斗在第一线,工作的热情丝毫不逊色于青年民警,夜以继日、加班加点,被战友们亲切称为警营“不老松”。



张建中(右二)与青年民警交流工作经验

## 商水县新城区:民警“盯”上“夜猫子”

□通讯员 郭利军

**本报讯** “打黑恶反盗诈破系列三大攻坚战”专项行动开展以来,商水县公安局新城派出所结合辖区实际,按照“情报主导警务,信息指导打击”的新型勤务模式要求开展工作,参战民警兵分三路,在派出所长魏智伟带领下,加强巡逻防控,通过摸排走访、监控比对,近两周时间,连续破获系列盗窃案件5起,追回被盗手机4部,抓获盗窃犯罪嫌疑人2名,受到辖区群众的好评。

7月4日23时15分,巡逻民警王朝辉、智百勇,辅警马金忠在辖区周商路巡逻时,发现监控中锁定的犯罪嫌疑人在公园路一网吧内出现,王朝辉当即安排部署抓捕,一举将犯

罪嫌疑人何某抓获。后又在备战路一网吧内抓获盗窃手机的犯罪嫌疑人李某。另据家住漯河市临颍县大郭乡尚庄村的何某和家住商水县大武乡雷庄村的李某,两人供认了近期实施的4起在网吧内盗窃手机的犯罪事实。6月16日夜晚,巡逻民警在执行巡逻中,在商水县纬一路一网吧内接到俩上网同学的求助,两部手机被盗,魏智伟遂召集全所民警对案件进行分析研判,通过视频监控比对,锁定一名犯罪嫌疑人,且发现该嫌疑人经常出入网吧,魏智伟决定将重点锁定网吧附近,通过一天的巡逻盘查及蹲点守候,次日凌晨,巡逻民警李记周、智百勇,辅警马金忠、陈金志、梁晨宵在周商路某网吧内抓获盗窃手机嫌疑人郭某,后对犯罪嫌疑人郭某进行讯问,郭某对其实施的盗窃行为供认不讳。

## 暴雨中智障女子被困河中 淮阳民警冒雨施救

□通讯员 段顺鹏

**本报讯** 近日,一女子在暴雨中坠河,淮阳公安局郑集派出所民警冒雨救援,确保了辖区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演绎了人民公安为人民的鱼水情深,赢得了辖区社会群众的广泛赞誉。

7月6日下午,淮阳县境内乌云密布,大雨倾盆。郑集派出所值班民警像往常一样,严格落实24小时应急值班制度,严阵以待,整装待发。17时许,该所突然接到一群众报警称:“郑集乡一大坑内有个人一动不动,情况危急,急需救助。”

警情就是命令,时间就是生命。郑集派出所所长耿凯立即带领值班民警姚潇、刘志明、辅警郑森、于立高携带救援装备,迅速赶赴现场。到达现场后发现,一女子在水坑中一动不动,

当时水流湍急,面对目标任务,民警来不及挽起裤腿,来不及撑起雨伞,毅然踏进浑浊的河水之中,迅速展开救援行动。

经确认,被困河中的原来是一位身体虚弱、精神呆滞的中年妇女。救援民警看此人躺在湍急的河水中,浸在水里不停地颤抖,身处暴雨之中的民警顾不上询问过多情况,立即展开救援,经过民警近20分钟的冒雨施救,安全将该女子成功救助上岸。经民警询问,该人精神异常,神志不清,疑似精神病患者,无法正常沟通,不能说清自己的姓名和住址,也无法提供家人的信息,只能从只言片语中说出是郑集乡七里庙人。考虑到该女子的人身安全,民警立即将该女子扶上警车,在确认该女子无生命危险后,救援民警不畏艰难,经过近两个小时的多方努力寻找,终于联系上了该女子的家人,并成功将其送回家中。